



杨琦： 不忘从警初心 做社区贴心人

没有电影里惊心动魄的情节,更多的是家长里短的调解;没有轰轰烈烈的追逃抓捕,更多的是日行万步的走村入户。他就是普通但不平凡的社区民警——杨琦。自2012年10月分配到宁海县公安局岔路派出所以来,杨琦在社区民警岗位上,一待就是6年。

自“千警下基层、万警大巡访”专项行动开展以来,杨琦用实际行动践行着自己的从警使命。为更好地完成工作,他每天加班加点,并结合辖区实际,开展以“人、物、事、场所”等要素为重点的基础信息大排查、风险隐患大整治,力求涉稳隐患、公共安全隐患明显减少,社会治安环境明显改善。

为推动派出所“家庭警务”落地,杨琦创新工作方式,在“逐人逐户大走访”基础上,利用手机微信群服务民生,以行政村为单位,逐一建立微信群,每个微信群确定管理人员,实现了从“小微信”到“大警务”的转变。微信群的建立,大大缩减了民警与群众的距离,为辖区群众提供了报警、求助、服务、预约走访的平台,增强了民警的亲合力,此后,安全防范宣传更及时了,警民沟通也更方便了。

专项行动开展以来,他共走访辖区群众1500余户、企业100余家,帮助群众解决问题、化解矛盾10余起,排查整治出租房安全隐患120余处、企业安全隐患50处。

在岔路镇高塘夏孔村走访时,杨琦了解

到,村民娄某是个“黑户”:娄某是本地人,1990年前后,她随老公嫁到三门。岔路方面已将其户口注销,而台州那边,她却因个人原因,未在当地迁移申报户口。女儿出生后,由于夫妻关系不融洽,娄某离开家乡,远赴西藏生活。多年来,因为身份问题,她常年在西藏打零工,找不到固定工作。随着年龄增长,她也动了“落叶归根”的心思,但“黑户”的阴影,却始终挥之不去,给她生活和工作造成困惑。

得知这一特殊情况后,杨琦多方联系岔路镇高塘村夏孔村、三门县当地派出所及上级户政管理部门。与娄某父母取得联系,翻阅族谱,向娄某同龄人、村干部了解情况……一次次奔走,一次次沟通,最终确定娄某系原岔路居民,娄某顺利落了户,摆脱了多年的“黑户”生涯。

“想群众所想,急群众所急”是他做社区民警的宗旨,也是他从警的初衷。寒夜寻找走失的孩子,为山中孤寡老人送温暖……繁琐而细碎的社区工作,使他腾不出时间陪伴妻儿,错过妻子一次次产检的他,在儿子出生前,还在忙着工作,差点又错过了儿子出生的那一刻。

以人民为中心,把群众小事当成自己大事,从群众关心的事情做起,不忘从警初心,践行人警誓言,这就是杨琦。

张贻富 周国亮



杨琦正在走访辖区居民。通讯员供图

洪塘派出所稳步推进 视频外延建设工作

今年以来,江北公安分局洪塘派出所针对辖区治安防控风险隐患,以系统建设“协作化”、点位选择“精确化”、技术选择“实用化”以及成果运用“共享化”为抓手,积极推进街面视频监控外延建设工作,取得了良好实效。截至目前,共安装视频监控外沿探头110个,辖区发案数同比下降11.1%,破案数同比上升45.9%。其中破获街面现行案件23起,通过监控线索抓获各类违法犯罪嫌疑人13人。

针对辖区治安复杂区域视频监控系统建设中存在的盲区问题,洪塘派出所按照“试点先行、稳步推进”的总体思路,启动洪塘街道层面的视频监控外延建设工作。在建设方式上,采取“三方协作”模式,即由洪塘街道落实前期专项建设资金;公安机关负责对辖区治安复杂区域视频监控补盲点位的排查汇总;视频监控外延所涉区域的沿街商铺、企业负责提供系统建设运行所需的电力及WIFI资源,通过多方合力,最大限度地扩大安装覆盖面,切实提升建设工作实效。

据了解,洪塘中路和宁沁路区域人员密集且流动性大,两条路总长2公里左右,沿路有各类店铺150余家,盗窃、纠纷等警情、案情较为多发,治安情况较为复杂。由于视频监控探头安装数量不足,给打防工作带来较大困难。为此,洪塘派出所根据警情、发案等特点,对辖区治安复杂区域进行全面排查,将这两条路作为视频外延工作的试点区域予以攻坚突破。

由于社会视频监控系统技术复杂、投入较大,在特定区域高密度开展建设安装工作难度较大。经多方比较,洪塘派出所选择了建设成本较低、实用效果较好的视频监控系统。该型监控系统所用探头依托安装点所涉商铺、企业提供的电源和无线WIFI资源即可运行。经过前期广泛宣传,中期街道工作人员和民警耐心沟通,洪塘中路和宁沁路区域众多业主纷纷表示将积极支持该项工作开展落实。目前,在各方协调配合下,总长2公里左右的沿线路段,基本实现了符合条件点位的探头安装全覆盖。

分局治安大队副大队长姚刚介绍:“自从系统建设启动以来,区域发案数同比下降33.3%,纠纷数同比下降46.7%;不仅如此,城管等其他政府部门也可通过该系统加强对街面秩序的管理,及时处理城市管理中出现的各类问题;甚至店铺业主也可通过该系统实时查看自己店铺门口情况,从而提高了业主自防水平。”

张贻富 林俊



近年来,象山墙头镇方家岙村民宿犹如雨后春笋般纷纷开设。象山县公安局创新举措,坚持以“争创样板”为出发点,以“微管理”为立足点,以“警民说事”为突破点,有效落实民宿规范管理机制,主动上门指导培训,引导民宿有序发展。图为民警上门辅导村民开展民宿实名登记工作。

石春光 摄

公告

为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请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积极向公安机关举报涉黑涉恶违法犯罪线索。对举报属实的单位及个人,宁波市公安局将根据有关规定实行奖励并严格保密。举报电话:110 0574--81984526。